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海外監管公告

(I) 董事會決議；

(II) 選舉職工監事；及

(III)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變更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董事會決議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2018年第4次例會(「會議」)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經本公司董事長劉紹勇先生召集，於2018年8月30日在上海國際機場賓館召開。

本公司董事長劉紹勇先生，副董事長馬須倫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萬里先生、李若山先生、馬蔚華先生、邵瑞慶先生及蔡洪平先生和本公司職工董事袁駿先生現場出席了會議。部分本公司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

參加會議的本公司董事(「董事」)確認會前均已收到會議通知和會議資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參加本次會議的董事已達法定人數，會議合法有效。

會議由本公司董事長劉紹勇先生主持，參加會議的董事經過討論，一致同意並作出以下決議：

- 一、 審議通過關於調整第八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的議案。關於本議案詳情，請見本公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變更」一節。
- 二、 審議通過關於聘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的議案。以下為本公司總法律顧問郭俊秀先生（「郭先生」）的簡歷：

郭俊秀先生，52歲，現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數據保護官，中國東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東航集團」）總法律顧問。郭先生於二〇〇七年加入民航業，先後在山西財經學院、廈門大學工作。二〇〇七年四月起任東航集團總法律顧問，二〇一七年十二月起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二〇一八年五月起任本公司數據保護官。郭先生畢業於廈門大學國際法專業，擁有法學博士學位，擁有副教授職稱和律師資格。
- 三、 審議通過本公司2018年中期財務報告。
- 四、 審議通過關於選擇A350航材POOLING項目廠家的議案。待本公司簽署具體協議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地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 五、 審議通過本公司2018年中期報告。
- 六、 審議通過關於細化與明確本公司2018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之發行對象的議案。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
- 七、 審議通過關於修訂本公司2018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
- 八、 審議通過關於本公司與上海均瑤（集團）有限公司（「均瑤集團」）及上海吉道航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吉道航」）就本次細化與明確本公司2018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之發行對象相關事宜簽訂附條件生效的A股股份認購協議的補充協議的議案。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
- 九、 審議通過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涉及關連交易事項的議案，及同意(i)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吉祥航空」）、均瑤集團及上海吉道航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及(ii)吉祥航空及／或其指定控股附屬公司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
- 十、 審議通過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新任董事就相關措施作出補充承諾的議案，並同意相關主體作出的承諾。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

選舉職工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近日召開了第六屆職工代表大會2018年第三次組長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了選舉高峰先生（「高先生」）為本公司職工監事的議案，任期自2018年8月30日起至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以下為高峰先生的簡歷：

高峰先生，55歲，現任本公司工會常務副主席、工會辦主任，東航集團工會副主席。高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民航業，曾在中國通用航空公司工作，曾任本公司山西分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二〇〇九年七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任本公司山西分公司黨委書記，二〇一四年一月至二〇一五年十月歷任中國聯合航空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執行副總裁，二〇一五年十月起任本公司工會常務副主席、工會辦主任，二〇一八年四月起任東航集團工會副主席。高先生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在復旦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擁有高級政工師職稱。

高先生並無因為擔任本公司監事而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同。高先生的酬金將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結合其職責和市場當時情況而釐定。

就董事所知，除上文披露者外，(i)高先生現在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高先生並無於過去三年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iii)高先生並無獲任命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擁有專業資格；(iv)高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概無任何其他關連；以及(v)高先生並無於及被視為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高先生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事項，亦無任何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監事會共有三名成員，由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席晟先生、本公司職工監事高峰先生及本公司監事栗錦德先生組成。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變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8日的公告。董事會謹此宣佈，其已審議通過：

- (i) 選舉董事馬須倫先生和袁駿先生為本公司規劃發展委員會委員，任期與董事會一致；調整後的本公司規劃發展委員會委員為馬須倫先生、邵瑞慶先生和袁駿先生，馬須倫先生擔任本公司規劃發展委員會主席；及
- (ii) 選舉林萬里先生為本公司航空安全與環境委員會委員，任期與董事會一致；調整後的本公司航空安全與環境委員會委員為馬須倫先生、李若山先生和林萬里先生，馬須倫先生擔任本公司航空安全與環境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汪健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劉紹勇(董事長)、馬須倫(副董事長、總經理)、林萬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若山(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蔚華(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袁駿(職工董事)。